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8月24日14:00在北京市海淀区杏石口路益园文化创意产业基地A区1号楼5层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3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董事6人，实际参会董事6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宇翔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半年度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等事项；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2021-033）。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1-034）。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1-035）。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公告》（2021-036）。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确保审计报告的质量，决定继续

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按市场价格洽谈确定审计报酬。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2021-037）。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设立哈尔滨公司的议案》

为便于公司在东北大区业务拓展，现拟在黑龙江省哈尔滨市设立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公司，分公司名称最终以工商核定为准。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完成本次发行，且公司股票已于 2021 年 7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现拟对《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2021-038）。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同意提名廖通逵先生、仲丛林先生、王咏梅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董事的公告》（2021-039）。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依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为更好地实现公司战略发

展目标,有效调动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性,进一步促进独立董事的勤勉尽责,参照公司所处地区经济发展状况、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盈利状况及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量和专业性,拟将独立董事津贴由 10 万元/年(含税),调整为 15 万元/年(含税)。本次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开始执行。经公司董事会商议后,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3 名关联董事马永义先生、李艳芳女士、王瑛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1-042)。

表决结果: 6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5 日